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3 月 14 日、3 月 1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湖南华升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升集团”）函证得知，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3 月 14 日、3 月 15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 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相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经公司自查，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公司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2、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华升集团书面发函核实，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和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没有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发行股份、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3、未发现近期公共媒体报道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控股股东在公司股票异常波动期间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指定的信息披露刊物为《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公司所有公开披露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网站、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南华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16 日